

# 重庆市江津区中心血库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职能职责。

负责无偿献血者的招募；负责血液的采集、检验与制备；负责临床用血供应；负责医疗用血业务指导；负责血液的质量控制；承担行政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构成。

2024 年预算组成单位 1 个，为区中心血库。区中心血库为区卫生健康委所属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是全区唯一从事采供血工作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机构：业务科、质管科、检验科、办公室等 4 个职能科室。

##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2024 年年初预算收入总计 703.63 万元，支出总计 703.63 万元。收支较上年预算数减少 54.89 万元，下降 7.24%，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减少采供血设施设备及专用耗材购置资金、采供血运行购买服务经费、采供血业务运行经费等项目经费拨款 35.75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年初预算数 703.63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3.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54.89 万元，主要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减少采供血设施设备及专用耗材购置资金、采供血运行购买服务经费、采供血业务运行经费等项目经费拨款 35.75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年初预算数 703.63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2.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47.4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98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54.89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19.14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35.75 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703.63 万元，支出年初预算数 703.63 万元。收支较上年预算数减少 54.89 万元，下降 7.24%，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减少采供血设施设备及专用耗材购置资金、采供血运行购买服务经费、采供血业务运行经费等项目经费拨款 35.75 万元。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3.6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03.63万元，比2023年减少54.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9.38万元，比2023年减少19.14万元，主要原因是去年年中辞职1人，压减公用经费15%等，主要用于保障20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284.25万元，比2023年减少35.75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减少采供血设施设备及专用耗材购置资金、采供血运行购买服务经费、采供血业务运行经费等项目经费拨款35.75万元，主要用于献血者宣传招募、血液采集、分离、储存、运输等方面重点工作。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重庆市江津区中心血库2024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重庆市江津区中心血库2024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年初预算10.2万元，与2023年预算一致，主要原因是严格贯

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 （二）“三公”经费分项情况说明

2024年因公出国（境）费用年初预算数0万元，与2023年预算一致，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出国计划；2024年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0.2万元，与2023年预算一致，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以维持收支平衡；2024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10万元，与2023年预算一致，主要原因是公车数量保持不变，严控车辆运行费用；2024年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数0万元，与2023年预算一致，主要原因是没有公车购置计划。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49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1.49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4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284.25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 九、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债务收入（不含政府债券、政府向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组织贷款）、投资收益等收入。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江春晓 联系方式：（江春晓，电话：023-47888962）**